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已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群辉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 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 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徐群辉先生、徐月星先生、泮玉燕女士、王湛钦先生、张坚荣先生、徐振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1.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徐群辉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徐月星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泮玉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湛钦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1.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坚荣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徐振元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董黎明先生、刘亚萍女士、徐关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拟聘独立董事人数总计未低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2.1 独立董事候选人董黎明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2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亚萍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关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 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制定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如 下:

- 1、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8万元/年(含税);每半年发放一次。
 - 2、上述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 3、公司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津贴按照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 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7 月 6 日下午 1: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7 日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徐群辉 先生: 1971 年 8 月出生,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仙居农药厂椒江分厂技术员、车间负责人、分厂厂长。2001 年 3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浙江新农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徐群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6%的股权,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 60%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徐群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徐月星 先生: 1948 年 10 月出生,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先后在仙居县食品公司、仙居食品罐头厂、仙居农药厂工作,历任业务员、厂长、党委书记。1999 年 7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浙江新农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5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徐月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25%的股权,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 20%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徐月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

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泮玉燕 女士: 1949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先后在仙居食品罐头厂、仙居农药厂工作,历任仙居食品罐头厂副厂长,仙居农药厂副厂长。现任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新农化工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董事。

泮玉燕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50 %的股权,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 20%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泮玉燕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王湛钦 先生: 1974年11月出生,毕业于兰州理工大学,浙江大学 EMBA。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仙居农药厂椒江分厂、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新农精细化工厂工作,历任操作工、办公室管理员、车间负责人、厂办主任等职务。2002年4月至2004年2月任浙江新农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部长;2004年2月至2005年12月任浙江新农化工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5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湛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65%的股权。王湛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张坚荣 先生: 197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 EMBA。1991 年 10 月参加工作,先后在仙居农药厂椒江分厂、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新农精细化工厂工作,历任操作工、供应科长、副厂长,

厂长。2008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坚荣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65%的股权。张坚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徐振元 先生: 1938 年 6 月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级突出贡献 专家、第一批浙江省特级专家,二次浙江省科学技术重大贡献奖获得者,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模范教师,浙江省功勋教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至 1984 年先后在北京农业大学和西北大学工作,1985年至今就职于浙江工业大学,现任浙江工业大学教授。

徐振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0.75%的股权。徐振元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董黎明 先生: 1973年4月出生,会计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7月至2009年6月,就职于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2009年7月起至今,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副教授。2013年6月至2018年10月,兼职于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1年3月至今,兼任新日月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兼任浙江龙德医药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5月至今,兼任毛戈平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董黎明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培训证书。董黎明先生不持

有公司股权。不在上市公司 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刘亚萍 女士: 1974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 久居留权。1996年7月至 2008年12月在农业部农药检定所历任干部、副处长。2008年12月至2015年3月在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历任副处长、处长。2015年3月至今在 植保中国协会(香港)北京办事处任执行总监、首席代表。2020年6月兼任浙江 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0月兼任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亚萍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培训证书。刘亚萍女士不持有公司股权。不在上市公司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徐关寿 先生: 1952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副研究员,具有执业专利代理师、执业律师、执业资产评估师资格,曾任中华全国专利代理师协会理事,浙江省专利代理师协会首任会长、第二届名誉会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参加工作,1978年8月至1979年4月在浙江省科委任干部。1979年5月

至1992年4月在浙江省科技情报研究所历任研究实习员、研究所工会主席、业务科长、所长助理、助理研究员、开发部主任。1992年4月至1994年6月下浙江省玉环县人民政府,任乡镇企业局局长助理、县计划经济委员会副主任。1994年6月至1995年12月任浙江省微生物研究所党支部书记兼副所长、助理研究员。1995年12月至1997年10月任浙江省专利事务所党支部书记兼副所长(主持工作)、副研究员。1997年11月至1998年10月任浙江省无形资产评估事务所所长。1998年10月至2002年6月任浙江省专利事务所任所长。2002年6月至2021年7月在浙江杭州金通专利事务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徐关寿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培训证书。徐关寿先生不持有公司股权。不在上市公司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